

证券代码：837128 证券简称：君为信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深圳市君为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君为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市君为信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和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2019]242号、2019年12月23日出具的《关于对李汉清、杨育科、崔晓思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243号、244号、245号。公司对此高度重视，针对深圳证监局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针对性的整改，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主要内容：

（一）收入确认不及时

君为信2019年1月进口491,270KG车厘子，海关进口后已直接在广州等地水果市场销售，但截至2019年9月末尚有319,810KG车厘子未及时结转成本并确认收入，涉及金额1819.19万元。上述情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06年）的相关规定，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三季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

（二）关联方未披露：

2017年5月至2018年9月期间，崔晓思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深圳

市冠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冠生）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冠生在上述期间系公司关联方。公司未在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上述关联关系及公司与深圳冠生的关联方余额。

（三）财务会计基础工作存在缺陷：

君为信财务会计基础工作存在缺陷，如公司基本户的网银由采购总监保管，资金管控存在重大缺陷；财务总监记账兼审核；未对已发生的交易及时进行会计处理等。

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十条的相关规定。此外，深圳证监局还关注到公司存在大额预付账款执行不及时和大额应收账款回收不及时的情况。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和第六十二条的规定，深圳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和责令公开说明的行政监管措施，对董事长、总经理李汉清、财务负责人杨育科、董事会秘书崔晓思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对上述问题进行整改，并向深圳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二、 整改情况

1、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强化规范运作意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主办券商已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并严格督促公司全体董监高加强证券法规的学习，强化规范运作意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2、公司应夯实财务会计基础，提高会计核算水平，按照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公司已提出如下整改方法：

（1）对公司基本户的网银进行规范管理：录入 U 盾、相应密码由出纳保管，审核 U 盾、相应密码由主管会计保管，管理 U 盾、相应密码由主管领导保管；

（2）基于公司前期会计人员变动，期间出现制单审核为同一人员的情况，公司以后继续加强内控管理，严格把控财务工作，尽量做到每个岗位配备相关工作人员，明确各岗位工作职责；

(3) 由于公司水果销售业务的特殊性，如：质量问题，难以及时确认收入。公司定会夯实财务会计基础，提高会计核算水平，按照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3、公司应详细披露对 KINGSHIP FRUIT CHILE S.P.A 公司预付账款、广州市白云区松洲民秋水果行应收账款的形成原因、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期末余额、可收回性，公司清收、追偿的有效措施及进展情况等。

(1) KINGSHIP FRUIT CHILE S.P.A 公司预付账款

KINGSHIP FRUIT CHILE S.P.A 系公司进行水果采购的智利供应商，公司向 KINGSHIP FRUIT CHILE S.P.A 预付货款为支付水果、水果包材、水果加工、智利国内运费、国际海空运费、运输保险费等相关费用。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君为信对 KINGSHIP FRUIT CHILE S.P.A 公司预付账款 26,026,413.82 元。2019 年 10 月至 11 月，公司新增向 KINGSHIP FRUIT CHILE S.P.A 公司预付账款 493,8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向 KINGSHIP FRUIT CHILE S.P.A 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 26,520,213.82 元。预付账款金额主要包括：1) 樱桃包装材料 140 个货柜、蓝莓 25 个货柜，合计 9,850,000.00 元；2) 樱桃、蓝莓预付款 16,670,213.82 元，将在 2019-2021 樱桃、蓝莓季度交易结清。

目前正处于 2019-2020 年樱桃季，公司将抓紧与 KINGSHIP FRUIT CHILE S.P.A 公司进行采购，尽快结清相关款项。公司预计将会有大批量樱桃在 2020 年 1 月份到岸。

(2)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民秋水果行应收账款

广州市白云区松洲民秋水果行是君为信的客户，君为信向其销售樱桃。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君为信对广州市白云区松洲民秋水果行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为 22,300,534.40 元。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共计收回货款 14,300,000.00 元，余额 8,000,534.40 元。经与广州市白云区松洲民秋水果行沟通，因该公司短时期内资金周转困难，预计款项在 2020 年 2 月底前结清。

因 2019 年 1 月初公司采购樱桃存在质量问题，公司经与广州市白云区松洲民秋水果行进行多次沟通，并进行了账务处理，于 2019 年 12 月底前确认上述全

部产品收入 13,601,437.61 元,同时确认对广州市白云区松洲民秋水果行应收账款 14,825,567.00 元(含增值税)。公司将会积极做好货款回收工作,尽快收回货款。

三、 后续规范措施

(一)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汉清先生承诺将严格遵守及督促公司、公司管理人员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及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组织人员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进行学习。公司将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确保未来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做到公平、公正、公开、透明。

(三) 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督管理措施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强化公司内控管理,规范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与督导券商的交流与学习,杜绝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等行为。

(四)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以此为戒,将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规范公司内控管理,确保公司合法合规运营,切实维护非上市公众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 加强财务负责人与各部门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建立及时向董事会汇报相关问题的机制,履行审批程序,确保披露相关财务数据准备无误,完善财务管理,不断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君为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